

冠昊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冠昊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于2016年8月4日上午以通讯方式召开，会议通知已于2016年7月25日以专人送达、邮件、传真等方式送达全体董事和监事。本次会议应出席董事7名，实际出席董事7名。本次会议由公司董事长朱卫平先生召集并主持。会议的召集和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以下简称《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决议有效。经董事投票表决，审议通过以下议案：

（一）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16年半年度报告全文及其摘要的议案》；

公司《2016年半年度报告》及《2016年半年度报告摘要》详见8月6日刊登于中国证监会指定的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的相关公告。

表决结果：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二）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16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的议案》；

公司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2015年修订）》、《募集资金使用管理制度》等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要求使用募集资金，并及时、真实、准确、完整履行了相关信息披露工作，不存在违规使用募集资金的情形。

公司独立董事对此发表了独立意见，公司监事会经审核发表了审核意见。

以上内容详见2016年8月6日刊登在中国证监会指定的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上的相关公告。

表决结果：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三) 审议通过《关于公司对外投资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公司根据 2015 年制定的《2016-2020 年战略规划纲要》，立足再生医学产业，拓展生命健康相关领域，嫁接全球高端技术资源，持续在生物材料、细胞干细胞、药业、以及先进医疗技术、产品业务领域布局。公司拟以自有资金 1,600 万元收购公司控股股东广东知光生物科技有限公司持有的北京文丰天济医药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北京文丰”）5%股权（对应出资额为 188 万元）。本次投资北京文丰，是公司正式进军药业领域的开端，未来将形成以再生医学为核心的药业业务和资产布局，努力打造冠军单品，形成梯次接续的创新产品储备库，并通过并购重组等方式形成新型的药业商业模式，实现药业领域的特色定位和创新地位。

化学新药的研发属于高度创新，属于风险较大的经营活动。依据北京文丰现行所处阶段，公司控股股东为协助冠昊生物分担研发类公司的初创期风险，帮助和资助公司，因此按照目前的股权结构设置，公司将依据北京文丰的新药申请进展决定是否进一步增持股权。具体内容详见 2016 年 8 月 6 日刊登在中国证监会指定的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上的《关于公司对外投资暨关联交易的公告》（公告编号：2016-072）。

广东知光生物科技有限公司为本公司控股股东，持有公司 55,044,822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22.31%。本次对外投资属于关联交易。关联董事朱卫平先生、徐国风先生和徐斌先生三人对本议案回避表决。

本议案已经公司独立董事事前认可并发表了独立意见，具体内容详见 2016 年 8 月 6 日刊登在中国证监会指定的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的相关公告。根据公司《公司章程》规定本次关联交易为董事会审议权限范围，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结果：同意 4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回避 3 票。

特此公告。

冠昊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6 年 8 月 6 日